

##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109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<b>開會時間/地點</b>	109 年 9 月 22 日(二)上午 9 時/本所 2 樓簡報室					
<b>主席</b>	鍾區長炳光(召集人)					
<b>出席委員</b>	蕭副召集人見益、劉委員文甲、楊委員嘉宏、郭委員淑娟、謝委員永能、楊委員依倩、林委員妍序、邱代理委員郁捷、李委員怡徵					
<b>列席單位(或人員)</b>	無					
<b>議題案件數</b>	<b>專題報告</b>	<b>3 案</b>	<b>討論提案</b>	<b>3 案</b>	<b>臨時動議</b>	<b>0 案</b>
<b>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</b>	<p>一、專題報告</p> <p>(一) 第一案—政風室報告 案由：上次會議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。 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，請各課室持續落實執行。</p> <p>(二) 第二案—政風室報告 案由：本所 109 年 1 月至 9 月重點廉政工作報告。 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，本所的廉政工作不單是政風室的責任，更需要全體同仁共同持續努力。</p> <p>(三) 第三案—政風室報告 案由：本所 109 年度「清淨童樂 廉守護園」專案稽核報告。 主席裁示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雙峰公園改造計畫暨維護管理，應橫向與市府交通局研議溝通，並與美濃分駐所、衛生所等機關協調巡邏箱設置及相關罰則稽查作業。</li> <li>2. 另請研議規範廠商以科技化管理方式督勤，取代紙本簽到作業。</li> </ol> <p>二、討論提案</p> <p>(一) 第一案—政風室提案 案由：有關本所遇有檢調等司法機關調查作為之通報機制。 決議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照案通過。</li> <li>2. 請各課室配合通報作業。</li> </ol>					

	<p>(二) 第二案—政風室提案 案由：有關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程序及表揚措施。 決議： 1. 照案通過。 2. 請各課室推動登錄程序，將視個案情形予以獎勵。</p> <p>(三) 第三案—政風室提案 案由：本所「110 年度員工政風法令有獎測驗活動實施計畫」 審議案。 決議： 1. 修正後通過。 2. 110 年度有獎徵答測驗活動，應有效提升同仁參與率，請政風室加強辦理。</p>
<p>後續執行情形</p>	<p>一、本次廉政會報記錄，業於 109 年 9 月 24 日以高市美區政字第 10931467900 號書函發本所各課室，確依會議決議暨主席裁(指)示事項辦理。</p> <p>二、有關專案稽核所提缺失，業由經建課賡續掌握廠商維護情形，並依契約扣款在案。另經首長指示請經該課參酌本稽核報告策進意見，作為日後設計規劃及清潔維護採購案之參考。</p> <p>三、針對本所廉政倫理事件登錄機制，因應中秋佳節將屆，另於本所區務會議等公開場域加強宣導在案。</p>